



证书号第 4247127 号



#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

实用新型名称：挤料装置

发 明 人：叶才云;孙明;黄小强

专 利 号：ZL 2014 2 0720974.2

专利申请日：2014 年 11 月 25 日

专 利 权 人：常州华日新材料有限公司

授权公告日：2015 年 04 月 22 日

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，决定授予专利权，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。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。

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，自申请日起算。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。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11 月 25 日前缴纳。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，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。

专利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。专利权的转移、质押、无效、终止、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、国籍、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。



局长  
申长雨

申长雨





(12) 实用新型专利

(10) 授权公告号 CN 204280120 U

(45) 授权公告日 2015. 04. 22

(21) 申请号 201420720974. 2

(22) 申请日 2014. 11. 25

(73) 专利权人 常州华日新材有限公司

地址 213127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东港三路  
2号

(72) 发明人 叶才云 孙明 黄小强

(74) 专利代理机构 南京同泽专利事务所(特殊  
普通合伙) 32245

代理人 蒋全强

(51) Int. Cl.

B65B 69/00(2006. 01)

权利要求书1页 说明书3页 附图3页

(54) 实用新型名称

挤料装置

(57) 摘要

本实用新型涉及一种挤料装置,包括支架、接料漏斗、主动辊、从动辊、传动机构和平推机构;主动辊和从动辊设于支架的顶部且相互平行;接料漏斗固定连接在支架上且位于主动辊和从动辊的下方;传动机构设于支架的一侧,主动辊与支架转动连接,主动辊的一端与传动机构的动力输出件相连;平推机构设于支架的顶部,且平推机构位于从动辊的远离主动辊的一侧,从动辊的两端与平推机构的动力输出件相连。本实用新型的挤料装置结构简洁,使用方便,可以高效地回收粘在包装袋上的材料。

